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約翰一書 (24) 凡相信神兒子的人便有永生，主耶穌就是你所需要的一切。  
你不用等待，從你相信基督的那一刻，永生便已開始了 (約壹 5:9-21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約翰一書 5:5-8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約翰一書 5:5-8 說：“勝過世界的是誰呢？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？這藉著水和血而來的，就是耶穌基督；不是單用水，乃是用水又用血，並且有聖靈作見證，因為聖靈就是真理。作見證的原來有三：就是聖靈、水，與血，這三樣也都歸於一。”

讀罷這段經文，有人或許會發出疑惑：“水和血，這是指什麼呢？”約翰這裡所說的“藉著水和血而來的”，可能是指耶穌的洗禮和受死。當時流傳一個錯誤的教導，說耶穌是基督，但只限於祂的洗禮和受死之間的一段時間。也就是說，祂只是一個凡人，在受洗時，“基督”降臨在祂身上；在祂死在十字架上之前，“基督”便離祂而去。但是倘若耶穌只是以人的身分受死，祂就不能肩負全世界的罪擔，基督教也就只是一個空洞的宗教。我們犯罪應該受到刑罰，惟有神的作為才可以除去我們的刑罰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約翰一書 5:9-21 的內容。

約翰一書 5:9 說：“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，神的見證更該領受（該領受：原文是大）了，因神的見證是為他兒子作的。”

很多人對我說，他們不相信媒體、政客，以及常在電視上出現的人，但又有人只相信電視、報章雜誌，就是不信神的見證！親愛的聽眾朋友，神的見證比人的見證重要！約翰指出：“因神的見證是為他兒子作的。”神不會對所有的新聞發表祂的看法。神的資訊是好消息，是關於祂愛子的資訊，耶穌基督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。這是神的福音資訊。

約翰一書 5:10 說：“信神兒子的，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裡；不信神的，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，因不信神為他兒子作的見證。”

約翰說：“信神兒子的，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裡；”如果你信耶穌基督是你的救主，聖靈就會住在你的心裡，向你見證這是真的。能在廣播節目中教導聖經是很大的福氣。很多聽眾朋友從來沒有見過我，但是只要他們信靠主耶穌，就有聖靈住在他們的心裡。當你一聽到神的話，馬上領受了，因為聖靈在你的心裡見證：你所聽的是神的話。這是很奇妙的事。對傳講和教導聖經的人來說，不論是透過講壇、收音機，還是印刷品，這服事都是很有福氣的。

約翰指出：“不信神的，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。”如果你不信神，就讓自己罪加一等，因為你暗示神是說謊的。神說：“信基督，我必救你。”如果你說：“我不需要基督救我。”你就是把神當作是說謊的。我接到很多聽眾朋友的來信，其中有一位姊妹說她做了很多好事，就以為自己很好了。等到她聽了很長一段時間的聖經教導之後，才明白自己是個罪人，她需要基督作她的救主。

約翰說：“因不信神為他兒子作的見證。”什麼是見證呢？約翰接著要告訴我們答案。

約翰一書 5:11 說：“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；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裡面。”

見證是什麼呢？約翰說，這見證“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；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裡面。”永生就是信有基督，這就是福音的核心，是最簡單的試驗。

約翰一書 5:12 說：“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，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。”

“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，”這並不意味著屬於教會的就有生命。你也許會說：“我是某某教會的。”你是哪個教會的不重要，這並不表示你已經得救了。那麼“得救”到底是什麼意思呢？約翰指出：“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，”問題是：你有神的兒子嗎？祂是你的救主嗎？你信祂到一個程度，天上地下沒有一個人可以動搖你的信心嗎？如果你沒到這個程度，你還差得遠呢。得救表示你接受基督作你的救主、信靠祂並忍耐到底。主是我們的救生艇，是我們的生命線。祂是我們惟一的盼望，離了主我們就迷失了；但是有了主，我們就有生命。

“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。”親愛的聽眾朋友，這話說得夠清楚了吧？讓我們把宗教放在一邊，把教會放在一邊，把各種流行的花招噱頭、課程、儀式等，都放在一邊、丟掉。重要的是：你有基督嗎？祂是你的救主嗎？這是約翰強調基督是神兒子的原因。祂是奇妙的。祂在肉身彰顯了神，只有祂能救我們。祂是獨一的救贖。沒有人像祂一樣。祂是神的獨生愛子、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捨命，惟有祂能擔當我們罪的刑罰。祂從死裡復活，如今祂坐在神的右邊為我們代求。祂是永生的基督。祂是你的救主嗎？這是你惟一需要回答的問題。如果你有主，你就有生命，你就必得救。這就是見證。你信神嗎？如果你不信神，你就是把祂當成說謊的。約翰在這裡說得很清楚。你不能說你不知道。惟一阻擋你歸向基督的，就是你不願意放棄罪性、罪行。世上只有這件事會攔阻你，但你必須要作出選擇。

約翰一書 5:13 說：“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。”

約翰寫這封書信有兩個目的：第一，“信奉神兒子之名”，就是救恩；第二，“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”。你若信基督，就有生命。很多人說：“我要知道我有永生。”但問題在於你信誰；不是你信什麼，而是你信誰。你信神嗎？你信祂的見證嗎？神說你若有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。你相信嗎？約翰並非說如果你喜歡、如果你加入某某團體，而是你要信主耶穌基督是你的救主。你若信祂，就有生命。約翰寫約翰一書的目的是“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”。約翰寫約翰福音的目的記載在約翰福音 20:30-31，經文說：“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”你若有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，約翰要你知道這一點，如果你明白了，就能榮耀神。這表示你不是將神當作說謊的，而是你信神。不在乎你的信心有多大，或是你的感受怎麼樣，而在於你信不信基督。這最重要。

有了永生的確據，就能幫助我們在世上過基督徒的生活。

約翰一書 5:14 說：“我們若照他的旨意求什麼，他就聽我們，這是我們向他所存坦然無懼的心。”

永生的確據能使我們坦然無懼地向神祈求，我們禱告的時候，需要有這樣的信心。“坦然無懼”意思就是“大有膽量”。這樣的確據能使神的兒女坦然無懼地向神禱告。我們一定要照著神的旨意禱告。如果我們能與神相交，與神同行，那麼無論在什麼景況下，我們都會照著祂的旨意禱告。有學者說：“禱告不是要勉強神，而是要順服神的旨意。”禱告不是強迫神做神不願意的事，而是要尋求神的意念。只有這樣，我們才能坦然無懼地向神祈求。約翰說：“他就聽我們，”你可以確定神不但聽我們的禱告，祂還會回應我們的禱告。神會聆聽祂兒女的禱告，但不一定會照著我們的意思回應我們。約翰在這裡告訴我們，如果按照神的旨意求，就有把握知道神會應允我們的禱告。

約翰一書 5:15 說：“既然知道他聽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知道我們所求於他的，無不得著。”

我們有一位天父，這是何等的福氣。如果我們與神相交、不在生活上犯罪，如果生命中沒有攔阻我們禱告的事，我們就不會自私地亂求。我們若與神同行、與神相交，就有信心，神一定會垂聽我們的禱告，並答應我們的祈求。我們不是要勉強神，而是坦然無懼地來到神面前，並按照神的旨意禱告，神必垂聽。

約翰一書 5:16 說：“人若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，就當為他祈求，神必將生命賜給他；有至於死的罪，我不說當為這罪祈求。”

這裡的“死”是指肉體的死，不是指靈魂的死，因為神的兒女有永生。約翰的意思是：基督徒若犯了致死的罪，天父會召他回天家；也就是說，如果他們羞辱神的名，神會除去他們肉體的生命。讓我們看看聖經中犯了致死之罪的人。摩西和亞倫都犯了致死的罪。以色列百姓吵著要水喝時，摩西動怒；他沒有遵照神的指示，吩咐磐石流出水來，而是用杖擊打磐石兩次。他甚至不應該碰觸那個磐石。在此之前，他已經擊打過磐石，現在他只要吩咐、相信這個磐石會出水。磐石預表基督，以及基督施行拯救的方式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10:4 說：“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。所喝的，是出於隨著他們的靈磐石；那磐石就是基督。”基督只死一次，摩西擊打磐石兩次，摩西的作法破壞了磐石預表基督施行拯救的象徵。民數記 20:12 記載：“耶和華對摩西、亞倫說：‘因為你們不信我，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，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。’”神恢復摩西領導的地位，好讓他能繼續帶領以色列人。雖然摩西懇求神赦免他，讓他能進入應許之地，但神說：“雖然我恢復了你領導的職分，你還是不可以進入應許之地。”根據申命記 3:26 的記載，當摩西一再懇求時，耶和華對他說：“罷了！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。”摩西、亞倫都犯了致死的罪，肉體必要死亡。

新約也有致死之罪的例子。根據使徒行傳 5:1-11 的記載，亞拿尼亞和撒非喇是初代教會的信徒，犯了說謊的罪。他們在給初代教會一個錯誤的印象，他們甘願活在謊言裡。因此神把他們從這個世界上除去了。哥林多前書也有一個這樣的例子。有些人在領聖餐的時候酗酒，完全失去了領聖餐的意義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11:30 說：“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，死（原文是睡）的也不少。”保羅是指他們犯了致死的罪。有人會問：“什麼是致死的罪？”讓我先說清楚，約翰說的不是不可赦免的罪。我們說的是會置肉身於死的罪，但不是靈魂的死。這些人都是神的兒女。不然神不會接他們回天家。神不會管教魔鬼的兒女，神只管教祂自己的兒女。神的兒女若犯了致死的罪，神就會把他們接回天家。到底那是什麼罪呢？在摩西、亞倫的例子裡，是他們亂發脾氣，破壞了預表主耶穌的象徵。亞拿尼亞和撒非喇是假冒偽善。至於哥林多的信徒，則是在主的聖餐中酗酒、不守規矩。所以致死的罪並沒有明確指明是哪一種罪。我個人認為，每個人都有犯下致死之罪的傾向。你可以一直活在罪中，直到神把你從這個世上除去。這不表示每個過世的基督徒都犯了致死的罪，但是每個基

督徒都有可能因此而死。押沙龍也犯了致死的罪。我相信押沙龍是神的兒女，但是他帶頭背叛他的父親大衛王。很多年來，我一直在觀察神怎麼處理教會中的麻煩分子。我不但看到神除去他們肉體的生命，也看到神把他們放在一邊、不再使用。我們都可能會犯致死的罪。我要重申，這是肉體的死，不是靈魂的死。

舉個例子。有位母親，她有一個兒子叫小寶，鄰居有個小樂，年紀和小寶差不多大，他們常常一起玩。有一天，這位母親正在忙，聽到小樂尖叫。母親沖到門口，看到小寶騎在小樂身上亂打！母親說：“小寶，如果不能和小樂好好玩，就回家。”小寶說：“好，我會乖乖的。”母親說：“你如果不乖，就要回家了。”於是母親又去做事。過一會，她又聽到小樂哭了。又是同樣的景象。小寶騎在小樂身上亂打。母親說：“小寶，回家。”小寶說：“我不要回家。”小寶繼續吵，母親怎麼辦呢？她捉住小寶的手，把孩子拖回家。小寶只好回家。小寶是不乖，但仍是母親的兒子，這個事實不會改變；但是小寶再也不能出去玩了。我想神的兒女若是一再羞辱神的名，神會把他放在一邊，或讓他的肉身死亡，帶他回家。神是說話算話的。祂一定處理過很多這樣的事。

約翰一書 5:17 說：“凡不義的事都是罪，也有不至於死的罪。”

還活在世上的基督徒都會犯罪，但是未曾犯下致死的罪。我們做了很多錯事，神還沒有叫我們回家。如果神要把每一個犯錯的基督徒帶回家，我早就回天家了。

約翰一書 5:18 說：“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，必不犯罪，從神生的，必保守自己（有古卷：那從神生的必保護他），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。”

信徒有兩種性情：一個老我，一個新造的人。新造的人不會犯罪，他渴慕神和屬神的事。老我會犯罪，因此基督徒仍然會犯罪。

“從神生的，必保守自己，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。”這節經文讓我相信，神的兒女不會被鬼附。我相信有些基督徒說有被鬼附的情形，如果是真的被鬼附，儘管他們自以為已經得救了，我還是會質疑他們到底有沒有重生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約翰一書 4:4 說：“那在你們裡面的，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。”因為神出鬼沒嘛！

約翰一書 5:19 說：“我們知道，我們是屬神的，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。”

換句話說，魔鬼把這個世界催眠了。魔鬼對我說：“噓，不要出聲！你把這些人都吵醒了，我不要他們醒過來！他們這樣很舒服。很多教會信徒都死在過犯和罪惡之中，不要把他們吵醒。”魔鬼害怕基督徒清醒。我們這個世界，昏睡在惡者的懷裡。如果你張開眼睛看看，你一定會同意的。

約翰一書 5:20 說：“我們也知道，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且將智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，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裡面，就是在他兒子耶穌基督裡面。這是真神，也是永生。”

親愛的聽眾朋友，基督教不是一個宗教，而是關乎基督的。如果你有基督，你就得救了，這不是宗教。

約翰的結論記載在約翰一書 5:21，經文說：“小子們哪，你們要自守，遠避偶像！”

任何擋在基督和信徒之間的人、事、物，就是偶像。約翰說，你要自守，遠離那些會佔據你心思意念的事。貪婪是偶像；其他的事也是偶像。在這個邪惡的世界裡，很多人膜拜許多東西。這全是偶像。神對我們說的第一句話是：“起初，神創造天地。”神最後對我們說的話中，有一句是：“小子們哪，你們要自守，遠避偶像！”

到這裡，我們就完成了整卷約翰一書的研讀與分享。從下一次節目開始，我這個聖經導遊將繼續邀請大家，隨著我們這輛聖經巴士進入下一站舊約聖經彌迦書的旅程，請你提前熟讀經文，希望下一站聖經的遊覽旅程會讓你更加期待和驚喜，也讓各位更有得著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